

股票代码：601600

股票简称：中国铝业

公告编号：临 2021-009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具体说明如下：

一、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及公司内部控制的要求，公司对截止2020年12月31日的各项资产进行了减值迹象的识别和测试。根据识别和测试结果，公司2020年度计提应收款项信用减值（净额）人民币9.79亿元、长期资产减值（净额）人民币4.33亿元。上述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净额）影响公司2020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人民币12.25亿元。

二、主要资产减值计提情况

（一）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以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36号-资产减值》《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金融工具》的规定，公司对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款项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其中：客户信用评级极好及有抵押担保物的应收款项基于单项评估预期信用损失；其他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产生的应收款项以信用风险特征及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

受2020年疫情及外部环境变化影响，公司部分客户生产经营出现困难，导致公司相关应收债权出现减值迹象。经进行减值测试，主要减值事项如下：

1. 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中铝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及中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对于进行单项预期信用损失评估的债权，根据抵押物的司法执行进展及综合变现率对可回收金额进行了测算，于2020年末新增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4.61亿元，影响2020年度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人民币4.08亿元。

2. 针对公司本部应收山西介休鑫峪沟煤业有限公司债权，公司选聘评估机构对该笔债权的抵押物进行了评估。根据资产评估结果并综合考虑当地同类型抵押资产变现系数对可回收金额进行了测算，于 2020 年末新增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3.9 亿元，影响 2020 年度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人民币 3.9 亿元。

3. 针对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中铝能源有限公司应收贵州中铝恒泰合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泰合”）债权，公司根据恒泰合部分破产资产拍卖进展及结果，于 2020 年末新增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0.85 亿元，影响 2020 年度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人民币 0.85 亿元。

（二）长期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以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36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本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了可回收金额评估，并按照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主要减值事项如下：

2020 年 11 月，公司所属控股子公司山东华宇合金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华宇”）的 13.5 万吨电解铝产能指标完成了司法处置（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4 日披露的《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成功竞买山东华宇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13.5 万吨电解铝产能指标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相应电解铝、炭素、铝加工及热电等相关长期资产难以继续正常运营使用，存在明显减值迹象。公司选聘评估机构对山东华宇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各项资产进行了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公司于 2020 年末需计提长期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3.82 亿元，影响 2020 年度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人民币 2.1 亿元。

三、相关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亦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此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后，公司 2020 年度财

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可以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依据充分。计提减值后能够更加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此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合法合规,计提减值后,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有助于为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3日

备查文件: 1.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